

以法治精神润泽鹿城 让尊法守法蔚然成风

包头市“八五”普法工作再上新台阶

本报记者●王祯

“八五”普法开展以来,包头市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,在市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在自治区司法厅的大力支持下,紧紧围绕服务包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题,全面发力、多点突破,持续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,普法依法治理各项工作迈上了新台阶、取得了新成效,为奋力书写包头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。



2

全民法治素养显著提升

抓好领导干部“关键少数”。制定了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实施办法,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全面开展年终述法活动;认真组织开展多领域法治专题培训、新提拔领导干部任前法律考试、行政执法人员法治专题培训考试、新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宣誓等活动。推出“掌上学法考法”平台,77万余人次参加了法律法规知识日常学习和年度考试。

抓实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。制定出台《包头市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实施方案》,并列为全市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工程。通过规范遴选、认真审核、集中培训及上岗教育等流程,全市共培育“法律明白人”2779人,大家主动投身到法治宣传教育、调解矛盾纠纷、引导法律服务、参与基层依法治理等活动中,在基层法治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夯实基层法治建设基础。利用村嘎查“两委”换届契机,组织开展专题法治培训,村民议事会、村民代表大会会前学法已成常态;全市嘎查村全部配备法律顾问,为群众提供普法宣讲、法律咨询3万余人次,开展“千名律师进乡村”法律咨询、培训和法治宣传等法律服务1万余场次;积极推动法治建设“进村、入户、到人”,创建全国、自治区民主法治示范嘎查村52个,有效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;扎实开展“结对子”活动,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349户,打通了普法进村入户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有效提升了农牧民的学法用法能力。2023年,包头市被自治区确定为全民法治素养提升试点盟市。

3

普法责任制度落地见效

晒出履职报告成绩单。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实施以来,包头市全面贯彻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,每年向社会公布74个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。各普法责任单位围绕年度普法责任制建设、学法用法工作推进情况、开展社会普法宣传、创新普法形式以及取得的普法成效等方面,以网络、书面和现场三种方式开展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活动,并将评议结果作为各单位依法治市工作实绩考核成绩,不断压实全民普法主体责任。

压实普法单位责任制。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“三单两函一评议”制度(普法责任清单、联动事项清单、履职督导清单;重要工作提示函、重点任务督办函;履职报告评议),建立起一套协调指导、沟通提示、跟踪监督、评价反馈等闭环管理机制,变普法“软任务”为“硬指标”,不断增强责任单位参与普法宣传的主动性、创新性,推动全民普法工作走深走实。同时,组织全市普法责任单位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,重点对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、履职报告评议工作、“八五”普法中期检查评估等内容进行专题学习研讨,不断提升普法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。

加大以案释法力度。把普法融入立法、执法、司法和法律服务、社会治理全过程。组织全市法院、司法部门上线包头广播电视台《法治第一线》栏目,开展“以案说法”130期,编印“以案说法”典型案例,举办以案释法讲座1400余场;通过四方会商、专家咨询论证、解读宣传、立法前后评估、行政复议咨询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、推行柔性执法等机制和方式,在提供法律服务和矛盾纠纷化解中加强释法析理,引导社会公众依法办事,推动全民普法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。

4

普法宣传活动丰富多彩

创新普法宣传形式。致力打造“包头普法”新媒体普法品牌,开通图文、音视频普法平台6个,推出一批普法品牌栏目,制作发布音视频600余部,编发信息1.6万余篇,总播放(阅读)量1700余万,形成了“点对点”“面对面”普法新模式。同时,充分利用全市户外公益大屏和社区、公共场所、各部门单位、公交车显示屏以及手机移动端等实施“万屏”联动普法宣传行动,实现户内户外、大屏小屏、固定移动等载体全覆盖。

丰富法治文化生活。组织“法治乌兰牧骑”进边关、下基层惠民演出320余场;推出“法治鹿城·普法惠民大讲堂”,深入机关、农村、牧区、社区宣讲20余场;发动社会各界开展诵读、书写法治作品和主题党日征集展示活动,进一步丰富了群众的法治文化生活,让普法更具“烟火气”,让学法成为新风尚。

打造法治文化阵地。建成自治区最大的法治文化广场等一批特色鲜明的法治教育基地。当前,全市市、县两级共有法治广场、公园、长廊等法治文化阵地560个,821个嘎查村(社区)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实现全覆盖,包头法治公园入选第四批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。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设立涉企法治体检中心,涉企公证法律服务站、知识产权公证服务站,编制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,为民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1000余次,为7000余名职工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。举办了“劳动托起中国梦·法治照耀职工心”职工法律知识竞赛,100多家企业1万余名职工参与活动;组织开展“劳动筑梦·法治相随”新业态形态劳动者公益法律服务和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服务农牧民工公益宣传活动,不断加强对新业态劳动者和农牧民工的法律教育。

1

法治宣传教育精准发力

理论学习入脑入心。包头市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,推动全市各地区各部门充分用好用活各类普法平台、阵地以及宣传队伍,开展了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宣传宣讲活动,引导和推动党员干部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。各级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开展集中学习2次以上,各级党校将其列入主体班次教学内容每年至少4个课时,培训科级干部6875人;举办了全市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班5期,8万余人通过线上线下参加学习培训;各级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深入基层单位开展宣讲宣传活动2200余场次;精心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考试,7.9万余名公职人员参加,达到了学用结合、以考促学的良好效果。

主题宣传精彩纷呈。以“主题活动+专题活动”的方式,组织开展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系列活动1900余场。同时,深入开展宪法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网络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校园等主题活动,在全市上下掀起了学习宣传宪法的新热潮;组织开展“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”主题宣传及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2400余场;组织开展民法典专题学答题活动3次,参与人数达42万人次,让群众实实在在感受法治魅力;全市各地区单位编写制作了一批法治宣传产品,通过“万屏”联动展播,引导居民群众进一步学习理解民法典,让民法典成为群众维护自身权益的“宝典”,推动民法典真正走到群众身边、走进群众心里、融入百姓生活。

法律宣传常态化。全市各地区各部门充分利用各领域专项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,针对性组织开展国家安全、民族团结进步、优化营商环境、绿色低碳发展、疫情防控、未成年人保护、反诈防骗、网络安全等专题宣传活动12000余场;组织广大普法工作者和志愿者开展“法律七进”宣讲宣讲活动34000余场,惠及群众超200万人次。依托全市“1+9+85+821”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,以“线上服务+坐堂问诊”的形式,为企业和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免费、高效、优质、精准、专业的法律服务,引导群众养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意识,努力使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。